

# 长治学院教务部文件

长院教字〔2022〕8号



## 关于开展 2021~2022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 网上评教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：

网上评教是教学质量监控中的一个重要环节，是评价教学效果和反馈教学信息的一种有效手段，也是保证教学质量和深化教学改革的重要措施。为做好我校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网上评教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教对象

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所有教师（含外聘教师）。

### 二、参评人员

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有课的全体学生。

### 三、评教时间

2022 年 3 月 12 日至 20 日。

### 四、评教操作流程

1. 打开长治学院网站首页（<https://www.czc.edu.cn>），点

击教务管理，进入**教务网络管理系统**。

2. 点击“**用户登陆**”（系统默认用户身份为学生）。

学号（输入本人学号）

密码（初始密码为本人学号，登陆后请及时修改）

3. 点击“**其它**”——修改用户个人密码（务必修改并牢记）。

4. 依次点击：**网上评教**——提交教学评价表。

5. 点击每个任课教师后面的“未评”，在出现的界面上开始评教。

6. 评价完后点击“提交”，提交成功后点击“返回”完成一个教师的评教任务。

7. 重复第 5-6 步骤，依次完成对每个教师的评价。

## **五、相关要求与注意事项**

1. 请各系（部）做好宣传指导，组织学生认真参与，客观评教，着重向学生介绍评教的意义，提醒学生评教过程中的注意事项，让学生充分认识到评教的必要性和重要性，把学生评教纳入正常的教风和学风建设工作中，形成长效的评教工作机制，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不断提升。

2. 学生网上评教为匿名评价，教师无法查阅到学生个人信息。请每位同学以积极、诚信的态度对待评教，根据客观事实，公正、合理打分，体现不同教师授课效果的区分度，评价为优（90分以上）的教师比例不超过任课教师的 30%，并能针对每门课程的教学提出客观、具体的意见和建议。

3. 不按规定时间参与评教活动的学生，将无法正常进行网络

公共选修课程的选课，所以请各系（部）务必认真组织，切实保证每一位学生参与网上评教。

4. 由于评教规模大，参与人数多，过程较复杂，网络会出现繁忙现象，请广大学生尽量避免上网高峰时段，合理安排自己的网上评教时间。

## 六、其他

学生如果在评教中发现信息错误、疏漏等情况，应及时向所在系（部）或教务部老师反映。

教务部联系人：王小力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355-2178125

